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年12月3日

目录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议案一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6
议案二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8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3日下午14:45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宣布本次股东大会开幕		会议主持人	
二、宣布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监事会主席	
三、宣布监票人和计票人			
四、审议会议议案			
1、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董事会秘书	
2、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五、股东现场发言和提问			
六、股东和股东代表现场对议案进行表决			
七、统计现场会议表决情况,合并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		计票人、监票人	
八、宣读法律意见书		律师	
九、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主持人	
十、与会人员签字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主持人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望时代、公司、上市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如下有关规定:

-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表决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网络投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交易时间内进行,融资融券券商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融资融券业务会员投票系统,按照所征集的融资融券投资者投票意见,参加股东大会投票。
- 二、凡现场参加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后领取股权证明、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 三、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 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四、在主持人宣布股东到会情况及宣布大会正式开始后进场的在册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可列席会议,但不享有本次会议的表决权。

五、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以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代表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六、大会发言安排不超过一小时。股东在大会发言前,请向大会会务组登记,由会务组按报名次序先后安排发言,每位股东发言限在5分钟内,以使其他股东有发言机会。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在议案审议过程中,股东及代理人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举手申请,并经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及代理人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方案,简明扼要。非股东及代理人在会议期间未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无权发言。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股东及代理人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数和姓名。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及代理人发言。

七、请与会者在会议中不要大声喧哗并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以

保持会场正常秩序。

八、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股东,如有多名代表,均应推举一名首席代表, 由该首席代表填写表决票。表决按股东持股数计票,每一股有一票表决权。

九、本次现场会议设监票人和计票人各两名,由本公司监事和股东代表担任。

十、对违反本议事规则的行为,大会主席团和大会工作人员应予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合法权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日 议案一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原因及依据

为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取消监事会,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明强先生、蒋磊磊先生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之日起解除职位。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保持9名,原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调整为8名董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名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市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之日起生效。同时修订《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次将原《公司章程》中的"股东大会"表述统一调整为"股东会",删除了"监事会"、"监事"等相关表述,对其他无实质影响的个别表述、标点进行了调整,此外,因新增、删除部分条款,章程中原条款序号、援引条款序号按修订内容相应调整。在不涉及其他内容修订的情况下,上述调整不再在对照表逐条列示。

修订后的文件及对照表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 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 的公告》《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主管部门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日

议案二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拟制定 2 项内部治理制度,分别为《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并对 5 项现行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分别为《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上述公司内部制度的具体制定及修订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全文,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日